工程建设中标候选人公示单

桐乡市乌镇镇民合村集体经济组织（招标人）的桐乡市乌镇镇民合村新村集聚点项目-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公示如下：

企业名称	中标价（元）	工期/服务期（天）	质量要求	项目负责人
浙江鼎炎建设有限公司	12328832.00	21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敖霜
浙江海兴建筑有限公司	12311333.00	21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 要求	王明海
浙江梵宸建设有限公司	12489430.00	21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胡赛云
河南浙嘉建设有限公司	12538716.24	21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唐怀霞
桐乡市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12671296.00	210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沈惠祥

无效标情况说明	
企业名称	无效标原因
中茂世纪建设（浙江）有限公司	安全文明施工费未按照招标文件和工程量清单要求填报，低于 214901.49 元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否决投标的情形（4）商务标评审内容第 1 条
浙江裕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机械类（C1 证书）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资格证书。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否决投标的情形（1）资格审查内容第 1 条
浙江同尚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委托代理人未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否决投标的情形（1）资格审查内容第 6 条
浙江浙水建设有限公司	投标委托代理人未提供劳动合同或社保证明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否决投标的情形（1）资格审查内容第 6 条
缙云县聚能建设有限公司	未提供动态核查结果为“合格“的动态核查证明。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 否决投标的情形（1）资格审查内容第 1 条

钱建松

联合体信息：

联合体信息	
牵头企业名称	联合体名称

研丰印加

其他事项：

异议渠道和方式：请登录浙江省统一招投标交易平台，发起异议

投诉、举报受理部门：桐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受理电话：0573-88112053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盖章）：